

云中岳武侠精品

虎踞龙蟠

情侠系列



全

太白文艺出版社

I247.5
3344

一 中岳武侠精品

情侠系列

虎
踞
龙
蟠

(全)

台湾
云中岳
著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情侠/云中岳著.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4

(云中岳武侠精品)

I. 情… II. 云… III. 侠义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15893 号

情 侠 系 列
虎 踞 龙 蟠 (全)

作者: 云中岳 组稿: 钮琦 责任编辑: 朱媛美

出版发行: 太白文艺出版社

社 址: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印 刷: 中牟华书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 × 1168 1/32

印 张: 160

字 数: 4000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5 月第 1 版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680-172-3/I·091 (全 15 册) 定价: 300.00 元

写 在 前 面

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台湾与香港的武侠小说，自式微遑递断层期，奋然蜕变以新面目崛起。正当跃然茁壮期间，文坛随即出现不同的声音。批评与赞誉各趋极端，因而掀起所谓武侠小说论战风潮。当时，似乎真正执笔的武侠小说作者诸先进，并没积极挺身而出，为自己的作品辩护，默默地为这片园地耕耘。

笔者当年枵腹从公，与文坛并无渊源，意识中仅感觉出，反对与批评的声浪中，某些人士似乎曾以文坛大师胡适先生对武侠小说几句讽刺性的话作蓝本，口诛笔伐作了极为严苛的批判，似欠公允。

笔者读史囫圇吞枣，不甚求解。但对古春秋游侠，颇心向往之，太史公并没摒弃这些侠而为之立传。这些渊源于墨家的游侠豪客历史，一度曾经光芒万丈，比东方日本的武士早一千年；比西方的剑客早两千年；比美洲的西部英雄早三千年；源远流长，任由他们淹没在变化有如沧海桑田的历史洪流中，实在有点可惜。

无可讳言，历史无情，适者生存。这一阶级的豪客们，不得不接受自然发展率的无情淘汰，自晚唐以降，便已日渐式微，黯然退出历史舞台。终极则变；明清两代，又复以多彩多姿的面目出现，可惜已非本来面目，蜕变为品流复杂的三教九流江湖人士，在光怪陆离的环境中挣扎图存。但笔者仍然相信，其中仍有一些人，依然保持有古春秋豪侠的精神与风骨，默默地存在于市井中，受到市井

小民的尊敬，甚至崇拜。

小说有千百种，良窳互见各有千秋，好坏都有其存在的环境背景，问题是读者能否明智地抉择取舍。往昔男不许看《水浒》，女不许看《西厢》，避免败坏人心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回，读者有权欣赏与探索哪些作品值得品味。因此，武侠小说论战，触动笔者内心深处，对古春秋豪侠的向往情怀，觉得该写下一些逝去了的脉络与传承，供读者于茶余饭后，意念飞驰在遥远的岁月涓流中，舒解因生活而产生的紧张情绪。

写作动机十分单纯，念生意动想到就写，秉一枝秃笔，写下一系列自认为主题不算歧异的作品。此期间，幸而苛责的声音，并不比谬赞的声浪高，聊可告慰，十分感谢读者的支持与鼓励，让作品得以流传。

笔者的作品散处海内外刊行，自小短篇至百万字长篇，先后在报章杂志刊载，显得杂乱无章，以致伪书充斥坊间，读者与笔者同蒙其害，确有整理统筹发行的必要。

承蒙太白文艺出版社诸君抬爱，慨允以云中岳新武侠小说全集名义，作有系统地发行，深感荣幸。今后，读者将不再受伪书所愚弄，可窥云中岳作品全貌。特向太白文艺出版社诸君，鼎力支持全集发行的盛情，致上衷诚谢忱。

云中岳

2004年元月于台湾台中市寓所

目 录

第 一 章	掘墓挖宝	(1)
第 二 章	兴元老店	(19)
第 三 章	上元巷	(39)
第 四 章	蒙面人	(58)
第 五 章	神神秘秘	(79)
第 六 章	鬼鬼祟祟	(97)
第 七 章	松林遭伏	(118)
第 八 章	风雨患难	(135)
第 九 章	错爱	(154)
第 十 章	余生	(172)
第 十 一 章	坐山观虎斗	(191)
第 十 二 章	联手明珠园	(209)
第 十 三 章	解开谜团	(229)
第 十 四 章	赌场觅踪	(247)
第 十 五 章	入虎穴	(265)
第 十 六 章	斗黑煞	(280)
第 十 七 章	周游扬名	(299)
第 十 八 章	回忆往事	(314)
第 十 九 章	初露侠踪	(334)
第 二 十 章	红颜有属	(355)

第一章 掘墓挖宝

初秋，汉中府一带山区已可看到淡淡的秋色。

中梁山东南麓古木森森，迤西一带则荒草萧萧。

那是一处向阳的山坡，一处有名的乱葬岗，荒坟叠叠中散落着一些断碑残碣，荆棘蔓生中矗立着一株株松、柏、白杨，点缀着三五只老鸦和盘旋于高空的苍鹰，景色凄迷而寂寥。

乱葬岗西端，大道一分为二。

左走石梯口，到褒城三十余里；右行两三里路又一分为二，左行土地垭，右走猴子岭，分称中、东二道。三条路，同是到褒城的道路。

近午的阳光暖洋洋，石梯口蜿蜒的古道上，出现第一个人影。一个粗壮、黧悍、丑陋的虬须客浪人，所佩单刀足以令安分守己的人心惊胆跳。

这人手上提了一个小包裹，敞开胸襟，露出毛茸茸的结实胸膛，一面走，一面用大嗓门自得其乐，唱着荒腔走板的小调。

走着唱着，接近了三岔路口。

真巧，东面土地垭猴子岭的大道上，也有一个鹰目钩鼻的中年佩剑道士，偕同一个妖艳的年轻女郎，绕过树丛到了三岔路口，双方几乎同时到达。

三个人六只眼睛，对上了，同时止住脚步，同时观察对方的神色反应，气氛有点不寻常，眼神中可看出浓重的敌意，和波动的无穷杀机。

老道首先冷冷一笑，抖抖大袖，用那刺耳的嗓音说：“刘施主，

不是冤家不聚头，你才来呀？”

中年人哼了一声，抿抿嘴拉开大嗓门说：“老道，你瘦得像个干猴，走的路是猴子岭，理该比在下先到的，沿途被什么事耽搁了？不会是找到卖春药的好主顾吧？”

他最后那句话，虽然是面向着老道说，一双大环眼却瞟向年轻女郎。

这种话在一个年轻女郎的面前说，不但刺耳难听，而且十分无礼，显然，他对那位年轻女郎毫无好感。

女郎果然冒火了。

水汪汪的风目涌上浓浓的煞气，往路口一站，挡住了去路，但那诱人的樱口，却涌上笑意。

“你的嘴很脏，神色尤其可恶，本姑娘要替你洗一洗，免得你日后招下杀身之祸。”女郎笑盈盈地说，但眼中的杀机更浓，如果有人怀疑这是卖弄风情的话，准有麻烦。

“我怕你！”中年人止步：“你就高抬娇手吧！妙手飞花周娇娇的手在我这大力金刚刘永寿的口中，绝不是什么可口的佳肴。你要是嫌手痒不舒服，不妨替长春老道洗一洗。”

妙手飞花周娇娇身形一闪，快逾电火流光，疾冲而上，纤手伸出了袖口，脸上仍是媚笑如花。

大力金刚刘永寿也快，闪电似的闪入路旁的荆棘丛，枯枝折断的声浪大起。

这一闪，距离足有三丈以上，不但速度惊人，而且身形美妙，很难令人相信，这么一个巨熊般的粗豪大汉，会有那么高明的轻功提纵术。

长春老道估计得十分准确，恰好及时截出，迎着大力金刚尚未稳下的身形，一掌拍出，桀桀怪笑。

这一掌毫不起眼，也看不出有多少力道。

但大力金刚却不敢承受，扭身倒地，贴地远窜出三丈外，方敢飞跃而起，毫不脸红地说：“老道，你的熔金掌更纯更霸道了。”

“夸奖夸奖，贫道的掌力，当然不可能真的熔金化铁。但对付

你这练有八成火候金钟罩绝学的人，敢说绝对应付自如，就算所击处不是罩门，你不死也得脱层皮。”老道傲然地说，并未继续追击。

“这……在下倒也相信。但老道，你想击中区区在下，还没有那么容易。”大力金刚拍拍身上的草屑说。

“那咱们再来试试？”

“算了！”大力金刚摆手示意：“咱们目前打不得，等到事情了结，再松松筋骨好不好？哦！两位拼老命赶路，大概也是得到确实消息了。好像，咱们已经到了地头。”

妙手飞花的媚目，落在里外的乱葬岗上。

黛眉一轩，冷冷地说：“得到消息的人多着呢！我猜，有人已比我们捷足先登了，走吧！去晚了，没有东西好捡啦！”

乱葬岗的东南角，在那些残丘破穴中间，建了一座高出地面两尺左右的大长坟，野草荆棘高出腰际，一看便知是一座并不太久的新坟墓。

南首，堆放着一块似碣非碣的大石，上面并未刻有任何字迹，大概只有坟中人的子孙，知道这座大石代表些什么了。

这座无志无铭的荒坟并不寂寞，至少目下有四个人围绕在它附近。当然，他们绝不是来扫墓的人。

看他们所站的方位，也可看出他们不是伙伴。

南面站在石块前的两人，倒真像是伙伴。

那位佩剑的英俊年轻人斯斯文文的，穿的也是文雅的月白色长袍，那双明亮的大眼相当灵活，似笑非笑地注视着身旁的青衣中年人，用稳定平和的嗓音说：“李兄，你确定真是这里？”

中年人李兄神色委顿，叹口气说：“不到一年工夫，在下记性再不好，也该记得这处地方，错不了。”

“里面一共埋了多少人？”

“在下真的不知道！”中年人李兄的语气近乎惊恐了。

“你是掩埋人员之一。”年轻人眼中杀机一闪。

“在下来得太晚，接到信号赶回，尸体已经覆上了一层土，在下不过帮着添土而已。”

站在坟东北角那位虬髯大汉听得不耐烦，按了按所佩的盘龙护手钩，用打雷似的大嗓门说：“张白衣你怎么有那么多么话？下面埋了一个人或一百个人，又有何分别？”

张白衣冷冷一笑，剑眉一轩，盯着虬髯大汉说：“虬髯客，最好闭上你那张臭嘴。这里没有你的事，你插什么嘴？”

虬髯客嘿嘿怪笑，拍拍胸膛说：“既然来到此地的人，少不了全都有事，你以为我虬髯客井坤与鬼影子洪涛闲得无聊，前来看你张老兄偷坟挖墓穷开心吗？”

站在西北角那位五短身材、面目可憎的鬼影子洪涛干咳了两声，皮笑肉不笑地说：“是啊！张白衣，你说那些话，就是你的不对了。这段日子以来，汉中道上风风雨雨，你以为来的江湖朋友，都是吃饱了红烧蹄肌，附庸风雅来看栈道的穷山恶水吟诗作赋吗？”

张白衣哼了一声，沉下脸说：“别人的事，在下懒得过问，张某的事，也不喜欢别人干预，你们明白了吗？”

“在下当然明白。”鬼影子又干咳了两声：“每一个江湖人都自负骄傲，都不喜欢别人干预自己的事。但是，你别忘了，在下既然来了，当然也把这件事当作自己的事，同样不喜欢你老兄干预。”

“你又有何打算？”张白衣狞笑着问。

“你老兄如果只说废话，没有下一步行动，那请离开此地，让咱们办事。”鬼影子露骨地说。

“好啊！你是想赶在下走了？”

“赶走你并无不可。”虬髯客插嘴。

“凭你？”张白衣轻蔑地向虬髯客问。

“当然算上鬼影子洪兄。”虬髯客色厉内荏，向鬼影子投过一瞥求援的目光。

“张白衣，你也有两个人。”鬼影子阴笑着说，果然不令虬髯客失望。

“哈哈！鬼影子，你大概愈来愈不中用了。”张白衣傲然大笑：“鹰爪李兄不是在下同伴，这是任何稍有一点常识的人，都可以看出来的，你老兄居然把他看成在下的同伴，你何必还在江湖活现

世？”

“洪某当然知道李兄是你从河南把他抓来的。”鬼影子又干咳了两声：“你用独门手法！制了他的经脉，除你之外，别人无人能解禁制，你如果不幸死了，他岂不是也得垫你的棺材背？所以他为了保命，不得不与你联手，他必定拼老命保护你的安全，对不对？”

“你又料错了，阁下。”张白衣转盯着鹰爪李浩阴笑：“这位李兄在蜀王府吃了五六年王粮，城府极深，对生死两字看得十分透彻，不是贪生怕死之徒。”

这次千里迢迢在下把他请来，沿途他逃跑了两次，暗杀在下三次，无时无刻他都在打宰了我的主意。

哈哈！只要你们能有把握将张某置于死地，李兄必定会迫不及待助你们一臂之力的，那就是三比一，在下的处境恶劣得很。李兄，你说是不是？你会帮助在下吗？”

“你以为如何？”鹰爪李浩冷冷地反问。

“我以为你杀我之心，比他们更为殷切。”

“你的想法如何，李某并不在意。”

“不过，鬼影子的话，你阁下真该好好考虑。”

“那也是你一厢情愿的想法。”

“好了好了，咱们不谈这种不愉快的事。”张白衣转变话题：“你真不知下面埋了多少人？”

“不知道！”鹰爪李浩不假思索地答。

“但事后……”

“事后，除了布政司衙门派来的少数几个人之外，蜀王府负责押送上供品赴京的大部分高手，留下的寥寥无几，三龙五虎十八星宿，一个都不见了。

就这样，数十名一等一的武林高手，就被那场突如其来的瘟疫，搞得烟消火灭。在下与那些打前站的人，在重行动身通过北棧道抵达留风关之前，由于沿途不断有人生命留置，心中一害怕，也就各走各路逃亡了之。”

“李兄！”鬼影子急急地提出问题：“那一对白鹿和两株玉灵芝，

确已运抵京师，那又是什么人押送的？你不是说人都逃散了吗？”

“鬼影子，你怎么这样没常识？”虬髯客的声调怪怪的：“你以为那并不比小牛肉好吃多少的白鹿，和吃了可能会中毒死亡的什么玉灵芝，犯得着派蜀王府的高手精英押送上京去吗？”

江湖大豪们属意的是蜀王从后藏与天竺弄来的奇珍宝石，谁闲得无聊去抢劫白鹿灵芝？奇珍异宝暗藏在背囊里，体积决不会太大，毫无疑问的宝物并未抵达京师，押送专使被砍脑袋便是最好的说明。

总之，运送队在这一带出了意外，珍宝在此地失踪是无可置疑的事。问题的是，假如坟内确是埋着死人，那些价值连城的珍宝，是否也埋藏在内呢？”

“说你四肢发达头脑简单，一点也不假。”鬼影人挖苦虬髯客：要是珍宝埋在里面，事隔一年，怕不早就被有意埋藏的人掘走了，还等到你来挖坟寻宝？

“你也好不了多少，不必五十步笑百步。”虬髯客顶了回去：“瘟疫是连绵不绝的，谁敢保证事后收埋尸体的人不会受到侵袭而死亡？”

这一年来，成千上百的江湖好手寻遍天下，找寻珍宝的线索下落，皆毫无所获。在下也许很笨，所以回到出事现场找线索。

最笨的念头，就是从坟下面的死人身上寻可疑征候，我就是动了这最笨的念头，也许真被我料中了，盛珍宝的背囊或许和死人埋在一起呢！你以为如何？”

“你并不笨。”鬼影子向南面一指：“那几个仁兄仁姐，可能也是笨得来到现场找线索的人。”

那些人可能已来了许久啦！隐身在百步外的矮林中，这时方现身徐徐接近。

走在最前面的是长春老道，妙手飞花紧随在他身后。大力金刚也许是怕妙手飞花翻脸动手，因此落后六七步，保持距离，以策安全。

“怎么啦？你们要向死人找线索？”长春老道一面接近，一面笑

问：“死人是不会说话的。”

“死人的确不会说话，但死人遗留下来的东西，却可显示出历历往事，保留着昔日的情景。”张白衣冷冷地打量来的不速之客，“如果在下所料不差，诸位恐怕也是想在死人身上打主意的江湖高手。”

“张白衣，不要说你不认识我。”妙手飞花媚笑如花，走起路来有如风摆残荷，摇摆得有点夸张：“想不到你却是先来了，说你已经得到了确实的消息，知道珍宝的下落，看来，你获的并不是独门的消息。”

“哦！你们也是准备来掘坟的？”张白衣嘲弄地问。

“难道你不是吗？”妙手飞花反唇相讥：“彼此，彼此，你掘坟我盗墓，谁也不要自命清高。”

“周姑娘，你们晚来了一步，张白衣张老兄，已经把这座大坟看成他家的私产。”鬼影子的话尖酸刻薄：“恐怕还轮不到你们来挖呢！这可是天大的事……”

张白衣不是一个气量狭窄的人，鬼影子的话也够刻薄，他怎受得了？

不等鬼影子把话说完，一声怒叱，白虹破空而出，宛若电光一闪。

这几个人彼此都有相当的认识和了解，表面上彼此神色毫不紧张，但骨子里皆各怀戒心，随时皆严防意外，每个人所站的位置，皆有足够的活动空间，进退裕如，足以应付意外的变化。

张白衣无疑地是这些人中，身手最高明的人。

闯荡江湖的人忌穿白衣，白衣不但惹人注目，行动不易隐秘，张白衣既然以白衣获得名号，可知他必定艺高人胆大，不同凡响。

他的确不同凡响，不但剑术超绝享誉江湖，他的暗箭白羽箭也堪称武林一绝，内家高手的护体气功如果未练至化境，在三丈内也禁不起白羽箭的一击。

张白衣发射白羽箭，照例是先一刹那发声警告的。

鬼影子早有提防，但竟然未能安全无恙。

“好厉害！”长春道人颇为惊心地脱口叫。

鬼影子以身法迅疾享誉江湖，这次却吓出一身冷汗。当他听到叱声看到白影，反应奇快地向下伏倒，但仍然晚了一刹那，八寸长的铁杆白羽箭，贴头皮擦过，打散了发结，带走了不少断发。

他侧滚两匝，滚到坟后方长身而起，伸手一摸发麻的顶门，脸色突然变得苍白失血，感到浑身发冷。

“你已经死过一次了。”张白衣阴森森地说。

本来媚笑如花的妙手飞花，笑容僵住了。

这位以一手银梅花暗器横行江湖，放荡自负的女光棍，真被张白衣那一手可怕的暗器手法吓了一跳。

“鬼影子，你真的死过一次了。”妙手飞花诚恳地说：“你的鬼影功虽然很了不起，但绝对快不过白羽箭。张白衣如果存心杀你，你即使有九条命也完了。人贵自知，你最好不要逞能。”

“张施主，咱们能不能平心静气谈谈？”长春道人神色肃穆，说的话客气多了：“今天光临此地的人，可说有志一同，大家心里有数。

总之，任何人想独吞，决难如愿，势将引发一场惨烈的生死决斗，施主可否让一步，大家同心协力，挖开坟墓看看究竟？”

“对啊！张白衣，就算你能把我们全都赶走，这对你反而大大的不利。”妙手飞花恢复了明媚的神态：“只要任何一个人，故意放出你已取得珍宝的消息，想想看，后果如何？”

张白衣心中一动，脸色一变。

“这骚狐狸果然厉害。”他心中暗叫。

如果真的珍宝到手，一切好办，天涯海角一走，谁也休想找得到他。

但珍宝没到手，他必须尽力追查，而闻风而来觅宝的人将他看成得主，他岂不成了众矢之的？

“分金同利，独食不肥。”大力金刚乘机制造机会：“谁都知道，这批珍宝是当今皇上拨下大批金银，委托蜀王殿下深入穷荒，远赴后藏督责国师大宝法王，专程至天竺搜罗的奇珍异宝，作为祭天求

神赐寿的礼物，就算不值千万，至少也值百万以上。

张兄，你一个人花得了那么多吗？谋财恨不多，财多害自己。

目下珍宝是否埋藏在下面，谁也不敢断定；你老兄一个人，办得通吗？拖久了，赶来的人越来越多，那就不怎么好对付了，是吗？”

“你阁下是……”张白衣剑眉深锁发问。

“哈哈！区区刘永寿，匪号是大力金刚，一个江湖三流小混混。张兄名震江湖，宇内称尊，我这小混混今天算是幸会了。”

“在下听说过你这号人物。”

“在下深感荣幸。”

“你有何高见？”

“大家挖掘，看里面到底有没有珍宝。如果有，张兄要一半，其他的事，张兄就不要管了。”大力金刚胸有成竹地说。

张白衣淡淡一笑，退至一旁说：“好吧！依你，其他的人同意吗？”

“贫道第一个反对！”长春道人大叫。

“咱们就第一个对付你。”大力金刚凶狠地说。

“算了算了！”妙手飞花向老道打眼色：“珍宝在不在里面还是未定之数，打起来多没意思？本姑娘赞成大力金刚的主张，咱们就动手吧！”

“怎么动手？用手挖吗？”虬髯客嘲弄地说：“真要用手挖，你岂不成了二十五孝了？据说孝子殓骨是用手挖的，我老爹还没死呢，在下不能用手挖。”

话说得不中听，可是却说中问题核心，没有工具，如何挖掘？用刀剑是不可能的，而且谁也不愿用心爱的兵刃来挖土。

所有的人你看我，我看你，大眼瞪小眼，傻了！

“我去村子里找些锄锹来。”大力金刚自告奋勇。

“最近的村庄也在五里外。”张白衣冷冷地道。

“你既然准备来挖掘，为何没准备工具？”鬼影子问。

“在下并不打算今天挖。”张白衣哼了一声说。

这里距府城足有十五里，最近的村庄也在五里外，跑上一次来回三十里，大力金刚可就不愿做傻瓜去跑一趟啦！

下面半里外的小径中，矮林丛内传来了嘹亮的歌声：“闲坐悲君亦自悲，百年多是几多时？邓攸无子寻知命，潘岳悼亡犹费词。同穴赴冥何所望？他生缘会更难期；惟将终夜常开眼，报答平生未展眉。”

歌声嘹亮，但掩不住那淡淡的哀愁。

心中有感触的人，会不期而然地低回叹息。

“是他！”张白衣喃喃地道。

“那是谁？”妙手飞花低声问。

“一个姓周的古怪年轻人，与在下同在兴元老店投宿，深藏不露，喜怒无常，是个莫测高深的蛇神牛鬼，在下无法查出他的底细。”

“张兄与他交过手？”

“没有！”

“那你怎知他深藏不露？”

“气质，你懂不懂？有些人你一眼便可看出他的本性来，有些人你与他做了一辈子朋友，仍然摸不清他的性格，有些人你认为他是危险人物，但他却对你无害，而有些人却正好是相反。”

“他又是何种人物？”

“不知道，反正不会是好相处的人物。”

那人已离开了道路，出现在下面的荒草丛中，肋下夹了不少东西，正大踏步向众人站立处走来。

“好消息，那小子带了锄锹来了。”虬髯客欣然大叫。

张白衣与妙手飞花谈话的声音甚小，而其他的人却又被歌声所吸引，并未留意两人的谈话。因此除了两人知道来人不好惹之外，其他的人均没将来人放在眼下。

也难怪，这位高歌而来的人太年轻了，最多不过二十一二岁，身材并不怎么魁伟，眉清目秀，不像个练武的材料，也没有令人害怕的凶恶神情流露，是一个并不特别引人注意的年轻人。

惟一抢眼的是，他穿了一袭黑衣，由头到脚都是一身黑，与耀眼的张白衣形成强烈的对比，一黑一白极不调和。

他右肋下挟着一捆工具，有锄有锹，的确是掘坟挖墓的利器。近了，年轻人脚下一停。

张白衣是最聪明的人，低下头闭上嘴，拉了鹰爪李浩退至一旁，沉住气冷眼旁观。

年轻人在十余步外站住了，颇饶有趣地打量眼前的七男女，眼神平和，既没有惊讶，也没有畏惧的神色流露，似乎在这里碰上佩刀带剑的人，是极为平常不足为怪的事，没有什么好惊疑的。

“小子，你过来。”虬髯客大叫着向对方招手。

年轻人淡淡一笑，举步接近。

“你带了锄锹。”虬髯客狞笑着说。

“不错。”年轻人点头答，泰然自若。

“干什么来的？”

“决不会是来盗墓的。”

“你……”

“你没看清锄锹都是新品吗？”年轻人抢着反问。

“对，你是……”

“来卖的。有些孝子孝孙粗心大意，经常忘记把锄锹带来挖坟坑。我这是独门生意，稳赚不赔。”

“很好，你就卖给我们好了。”

“你也是孝子？”

虬髯客大怒，举步逼近。

鬼影子伸手虚拦，阴阴一笑说：“小兄弟，不知你是真蠢呢，抑或是疯了。闲话少说，咱们买你这些锄锹。”

年轻人将整捆工具往脚下一丢，拍拍手微笑着说：“怪事，你们要锄锹何用？这里好像没有灵柩呢！”

“咱们要把这里挖开。”鬼影子指指大坟。

“挖开？挖坟？这……挖坟的价钱是不一样的。”

“你要多少？”